

##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5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六里中心路 511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罗凯捷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召开，并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11,5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5.83%。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5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2016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7-013）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14）。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7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4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公布的《关于预计2017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4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罗凯捷、沈潇君、上海婺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公司拟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卓勤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魏旗安、林文强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上海卓勤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0日